

芜湖官陡城东片区（扁担河以东）成片开发建设项目—  
经三路绿化工程

澄清公告（三次）

各潜在投标人：

现就“芜湖官陡城东片区（扁担河以东）成片开发建设项目—  
经三路绿化工程”（项目编号：AHCX2022YL022），澄清如下：

1、竞争谈判文件第一章竞争谈判公告“一、项目基本情况”中  
第4条原文件“4、最高限价：6815319.14元（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  
价）”现修改为“4、最高限价：5906510.84元（报价不得高于最高  
限价）”。

2、竞争谈判文件第一章竞争谈判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中原文件“1、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2、项目负责人资格：拟任的项  
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B类证书或具备园林或绿化相关专业中级及  
以上职称。”现修改为“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  
二条规定，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有绿化养护、  
施工相关内容。”。

3、竞争谈判文件第一章竞争谈判公告“三、竞争谈判文件的获  
取”中第1条原文件“1、时间：2022年12月01日至2022年12月  
08日09:00”现修改为“1、时间：2022年12月01日至2022年12  
月12日09:00”。



4、竞争谈判文件第一章竞争谈判公告“四、响应文件提交”中原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12月08日09：00”现修改为“截止时间：2022年12月12日09：00”。

5、竞争谈判文件第一章竞争谈判公告“八、投标保证金”中第1条原文件“1、园林集团劳务类供应商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其他投标人均需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入指定账户（缴纳时请注明“单位名称+项目名称”）。未中标人自开标次日起四周内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无息）。备注：如本次招标流标，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可自动转为本项目后续招标的投标保证金（无息），无需再次缴纳。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1）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资格的；（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3）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现修改为“1、园林集团劳务类供应商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如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将从中标人入库风险金中按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等额扣除），其他投标人均需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入指定账户（缴纳时请注明“单位名称+项目名称”）。未中标人自开标次日起四周内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无息）。备注：如本次招标流标，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可自动转为本项目后续招标的投标保证金（无息），无需再次缴纳。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1）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资格的；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3) 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

6、竞争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一、付款方式”原文件“1、本项目无工程预付款。本项目工程总款 70%为施工款，30%为养护款。2、进度款按月支付，支付当月完成工程量的 60%。工程竣工验收后，付至工程施工款 97%（施工款为工程总款的 70%），工程施工款中余款 3%作为质保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后且无质量争议一次性付清。3、工程竣工验收后 2 年为养护期，养护期结束考核合格，养护款（工程总款的 30%）一次性付清。4、付款条件成就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安排付款。若乙方未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5、如有图纸或清单范围外的工作量按工程造价打 6 折结算。6、苗木规格满足设计要求同时参照前期标准段苗木验收标准。”现修改为“1、本项目无工程预付款。2、进度款按月支付，支付当月完成总产值的 5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完成总产值的 70%。3、工程竣工验收后 2 年为养护期，养护期第一年结束考核合格，付至完成总产值的 80%，养护期第二年结束考核合格，付至完成总产值的 100%。4、付款条件成就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安排付款。若乙方未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5、如有图纸或清单范围外的工作量按工程造价打 6 折结算。6、苗木规格满足设计要求同时参照前期标准段苗木验收标准。”。

7、竞争谈判文件第四章工程量清单“2、投标报价说明”中 2.4

条原文件“2.4 不完全综合单价报价，工程量清单组价。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应对施工期间除可能出现的政策、施工环境和市场的变化以及由于采购人分期付款带来的资金占用风险等可能影响工程造价的因素，作出正确的评估，并体现到投标报价中。否则，造成的经济风险责任自负。尤其是工程材料，无论是政策变化还是市场变化引起的价格变动，工程实施中供应商不得要求调整(除非合同另有约定)。”现修改为“2.4 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工程量清单组价。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应对施工期间除可能出现的政策、施工环境和市场的变化以及由于采购人分期付款带来的资金占用风险等可能影响工程造价的因素，作出正确的评估，并体现到投标报价中。否则，造成的经济风险责任自负。尤其是工程材料，无论是政策变化还是市场变化引起的价格变动，工程实施中供应商不得要求调整(除非合同另有约定)。”

8、竞争谈判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一、竞争谈判响应声明”中第3条原文为“3、如我方中标，我方拟派\_\_\_为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其资质为\_\_\_，在本工程竣工前不予变更。”现修改为“3、如我方中标，我方拟派\_\_\_为本工程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_\_\_，在本工程竣工前不予变更。”

9、删除竞争谈判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四、投标报价表格式”中“报价表1至报价表19”全部表格。

10、竞争谈判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四、投标报价表格式”现修改为“四、投标报价表格式（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11、竞争谈判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5、企业相关证书及

其他材料”中第2条原文件“2.项目负责人证书(全部内容)复印件”  
现修改为“2.投标保证金电子回单”。

12、删除竞争谈判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六、项目负责人  
承诺书”全部内容。

13、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已修改,请各投标人重新下载更改后的清  
单进行报价,详见附件。

14、竞争谈判文件其它内容不变。

注:此公告视同竞争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竞争谈判文件具有同等  
法律效力。



采购人:芜湖城市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安徽城讯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06日



安徽城讯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340202022911